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合计人民币 4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7、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5
- 委托理财期限：其中 36,000 万元理财期限为三个月，4,000 万元理财期限为一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及上述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6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00万股，发行价格为26.16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6,32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106.8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221.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9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0]6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	69,717.79	64,024.22	公司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900.00	5,900.00	公司
年产500台智能验布机项目	12,000.00	8,296.89	公司
合计	92,617.79	78,221.11	-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95天）

受托方 名称	产品 类型	产品 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中国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柯桥 支行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挂钩型结构 性存款	20,000	1.30%-5.10%	-
产品 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95 天	保本浮 动收益	-	-	-	否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Z01347 (32天)

受托方 名称	产品 类型	产品 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绍兴 柯桥支行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招商银行结 构性存款 CHZ01347	4,000	1.15%或 3.18%	-
产品 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32 天	保本浮 动收益	-	-	-	否

3、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HZ01345 (92天)

受托方 名称	产品 类型	产品 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 公司绍兴 柯桥支行	银行结 构性存 款	招商银行结 构性存款 CHZ01345	16,000	1.35%或 3.28%	-

产品 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92 天	保本浮 动收益	-	-	-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过程监管：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投资产品条件要求、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理财产品收益率情况等，选择合格专业的产品发行主体、理财产品品种，并提出投资方案。投资方案经公司财务负责人认可后，由财务部执行。

2、风险控制：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资产保全措施；若出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公司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3、日常监管：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二、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95 天）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认购金额	20,000.00 万元
委托认购日	2020 年 5 月 27 日
收益起算日	2020 年 5 月 29 日
到期日	2020 年 9 月 1 日
期限	95 天
实际收益率	收益率按照如下公式确定：如果在观察期内每个观察日，挂钩指标始终大于基准值减 0.018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保底收益率【1.30%】（年率）；如果在观察期内某个观察日，挂钩指标曾经小于或等于基准值减 0.0180，扣除产品费用（如有）后，产品最高收益率【5.10%】（年率）。
挂钩指标	美元兑瑞郎即期汇率，取自每周一悉尼时间上午 5 点至每周五纽约时间下午 5 点之间，EBS（银行间电子交易系统）所取的美元兑瑞郎的报价。
基准日、基准值	基准日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基准值为基准日北京时间 14:00 彭博“BFIX”版面公布的 USD/CHF 定盘价。
产品收益计算基础	A/365，其中 A 为收益期，按照实际天数计算，算头不算尾
产品收益计算公式	产品收益 = 产品认购本金 × 实际收益率 × 收益期实际天数 ÷ 365
管理费用约定	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32 天）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7
认购金额	4,000 万元
存款币种	人民币
本金及利息	招商银行向该存款人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如有，下同），其中保底利率为 1.15%（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00%或 2.03%（年化）
挂钩标的	本存款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挂钩黄金价格水平为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7
存款期限	32 天
提前到期	存款存续期内，存款人与招商银行均无权提前终止本存款
认购日期	2020 年 5 月 28 日
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0 年 6 月 29 日
存款利息的测算方法	存款人利息=存款本金×(保底利率+浮动利率) 实际存款天数÷365；实际存款天数是指存款成立日（含当日）至到期日（不含当日）期间的天数；利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92 天）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5
认购金额	16,000 万元
存款币种	人民币
本金及利息	招商银行向该存款人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并根据本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如有，下同），其中保底利率为 1.35%（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00%或 1.93%（年化）。
挂钩标的	本存款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挂钩黄金价格水平为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
存款期限	92 天
提前到期	存款存续期内，存款人与招商银行均无权提前终止本存款
认购日期	2020 年 5 月 28 日
起息日	2020 年 5 月 28 日
到期日	2020 年 8 月 28 日
存款利息的测算方法	存款人利息=存款本金×(保底利率+浮动利率)；实际存款天数÷365；实际存款天数是指存款成立日（含当日）至到期日（不含当日）期间的天数；利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该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2、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CHZ01347、CHZ01345

产品内嵌衍生品挂钩黄金价格水平为伦敦金银市场协会发布的下午定盘价,该存款所指黄金价格为每盎司黄金的美元标价。

三、 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柯桥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支行均为上市银行分支机构,主营业务稳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的选择标准,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3月31日/2020年1-3月
资产总额	1,561,560,935.89	1,551,360,802.54
负债总额	529,372,667.88	488,352,582.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188,268.01	1,063,008,22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73,447.54	30,469,203.54

注:上表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0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28,171.24万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人民币40,000.00万元,前述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未

包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 78,221.11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 风险提示

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六、 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就该事项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ee.com.cn) 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及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40,000	0	0	40,000
	合计	40,000	0	0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8.75%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9日